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會係依據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法第 1 條規定設置，掌理重大運輸事故之調查，調查客體包括：民用航空器、公務航空器、超輕型載具、遙控無人機、船舶運具、軌道運具及汽車運輸業車輛等範圍。並依法獨立行使職權，適時發布職權所為之調查報告，提出有關改善運輸安全之建議等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依總統 108 年 4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800039371 號令公布之「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法」，及 108 年 6 月 21 日發布之「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處務規程」等規定設置，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本會置委員 9 人至 11 人，由行政院院長任命、聘（派）適當人員擔任，任期 4 年，並指定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綜理會務、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對外代表本會；1 人為副主任委員，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會務。其餘專任委員 3 人，兼任委員 4 人至 6 人。
2. 設下列各組、室，其掌理之事項說明如下：
 - (1) 航空調查組：重大飛航事故調查之規劃及執行；重大飛航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肇因鑑定及分析、調查報告及安全改善建議之提出；重大飛航事故調查案件之管理及整合；重大飛航事故調查證物之蒐集、保管及研究；重大飛航事故調查人員培育之規劃、執行及考核；國內、外飛航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及聯繫；飛航事故調查相關法規訂修及解釋之擬議；其他有關重大飛航事故之調查事項。
 - (2) 鐵道調查組：重大鐵道事故調查之規劃及執行；重大鐵道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肇因鑑定及分析、調查報告及安全改善建議之提出；重大鐵道事故調查案件之管理及整合；重大鐵道事故調查證物之蒐集、保管及研究；重大鐵道事故調查人員培育之規劃、執行及考核；國內、外鐵道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及聯繫；鐵道事故調查相關法規訂修及解釋之擬議；其他有關重大鐵道事故之調查事項。
 - (3) 水路調查組：重大水路事故調查之規劃及執行；重大水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肇因鑑定及分析、調查報告及安全改善建議之提出；重大水路事故調查案件之管理及整合；重大水路事故調查證物之蒐集、保管及研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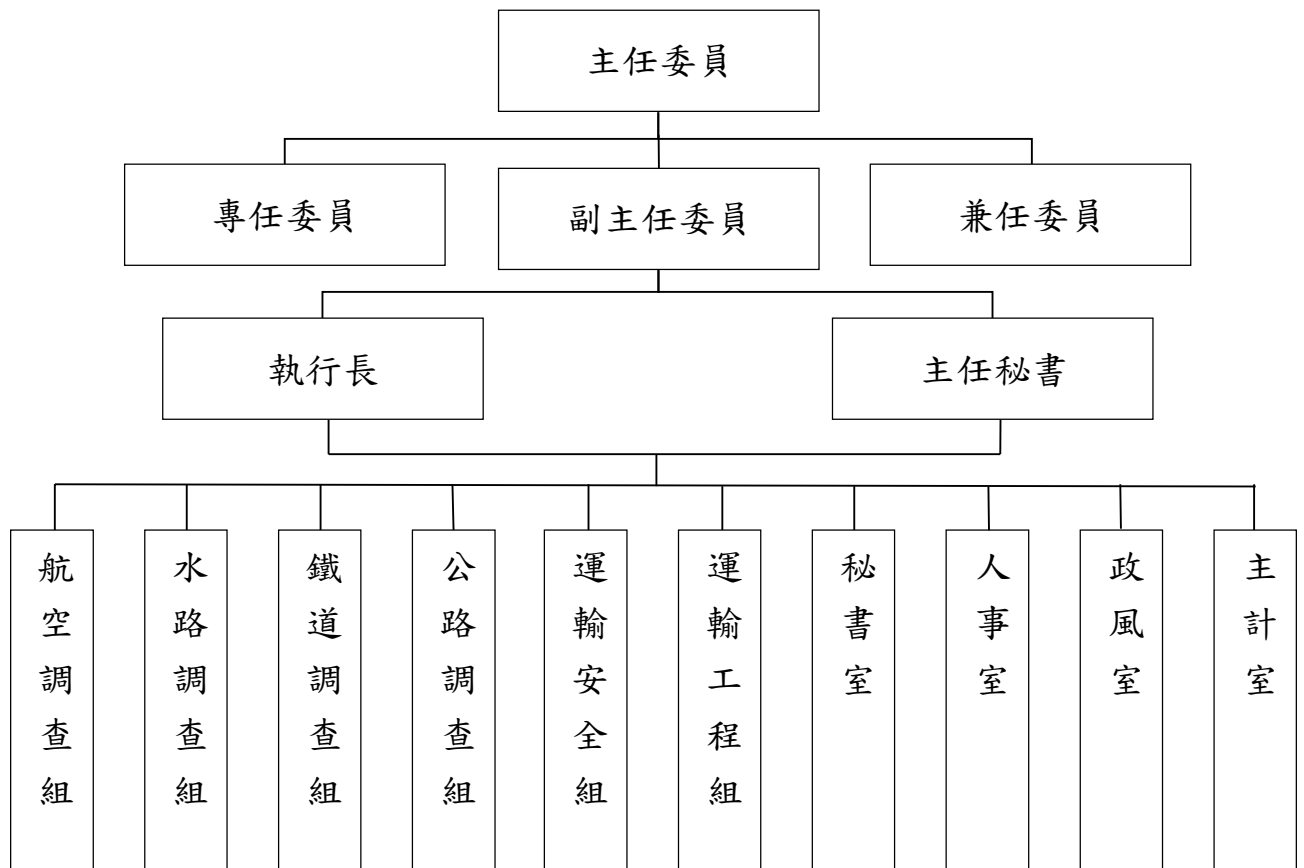
究；重大水路事故調查人員培育之規劃、執行及考核；國內、外水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及聯繫；水路事故調查相關法規訂修及解釋之擬議；其他有關重大水路事故之調查事項。

- (4)公路調查組：重大公路事故調查之規劃及執行；重大公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肇因鑑定及分析、調查報告及安全改善建議之提出；重大公路事故調查案件之管理及整合；重大公路事故調查證物之蒐集、保管及研究；重大公路事故調查人員培育之規劃、執行及考核；國內、外公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公路事故調查相關法規訂修及解釋之擬議；其他有關重大公路事故之調查事項。
- (5)運輸工程組：運輸事故紀錄器資料解讀與分析、資訊整合及動畫製作模擬；運輸事故現場精密量測、殘骸偵蒐、證物鑑定及分析；運輸事故之工程分析及模擬；運輸事故調查工程技術之研究發展；國、內外相關機關(構)委託專案事項之辦理；委託國、內外相關機關(構)辦理專案事項之推動及管理；國內、外工程技術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有關調查之工程技術支援事項。
- (6)運輸安全組：運輸事故有關人為因素及安全管理相關議題之調查支援；運輸事故相關人為因素及安全管理分析方法之研究發展；運輸事故調查方法及分析系統之研究發展；運輸事故相關之安全議題研究及事故統計趨勢分析；運輸安全自願報告系統之建置及管理；運輸事故調查之安全改善建議追蹤；運輸事故安全資訊之研擬及發布；國內、外運輸安全調查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有關運輸安全調查事項。
- (7)秘書室：本會辦公廳舍、印信典守、文書及檔案財產之管理；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委員會議相關事項之行政支援；法制相關意見之提供；資訊管理及資安事項；國會聯絡及媒體公關業務；技工管理事項；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 (8)人事室：掌理本會人事事項。
- (9)政風室：掌理本會政風事項。
- (10)主計室：掌理本會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組織系統圖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名 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數	說明
合計	92	93	-1	本(114)年度配置預算員額 92 人，包括職員 20 人、約聘人員 71 人及技工 1 人，較 113 年度預算員額減列駕駛 1 人。
職員	20	20	0	
約聘	71	71	0	
技工	1	1	0	
駕駛	0	1	-1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本會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人事、主計、文書、檔案保管及稽催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	本計畫係屬一般經常性行政作業，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促使各項幕僚作業周延完善，充分發揮幕僚部門推行業務之積極效能。
二、運輸事故調查	一、飛航事故調查業務 (一) 飛航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二) 航空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飛航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二、水路事故調查業務 (一) 水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二) 水路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水路事故調查組織之	透過飛航事故之調查提出改善建議，降低類似事故再發生之可能性，並使相關法規之內容更臻完備。 藉由參加國內外之教育訓練，強化本會人員專業技術。 協調及聯繫國內、外飛航事故調查組織，並積極參與國際性飛安業務，促進技術交流與國際接軌之目的。 透過水路事故之調查提出改善建議，降低類似事故再發生之可能性，並使相關法規之內容更臻完備。 藉由參加國內外之教育訓練，強化本會人員專業技術。 協調及聯繫國內、外水路事故調查組織，並積極參與國際性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三、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業務 (一) 鐵道及公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二) 鐵道及公路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海事調查業務，促進技術交流與國際接軌之目的。 透過鐵道及公路事故之調查提出改善建議，降低類似事故再發生之可能性，並使相關法規之內容更臻完備。 藉由參加國內外之教育訓練，強化本會人員專業技術。 協調及聯繫國內、外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組織，並積極參與國際性鐵道及公路業務，促進技術交流與國際接軌之目的。
三、運輸系統安全分析與工程鑑定	一、人為因素及安全分析業務 (一) 執行運輸事故人為因素與安全管理議題分析。 (二) 運作與推廣自願報告系統。 (三) 辦理運輸安全研討會議。 二、運具紀錄器及工程	透過事故調查人為因素與安全管理分析，識別系統性安全議題，並予以改善。 蒐集、分析並分享運輸安全危害資訊，彌補強制報告系統之不足。 引進運輸安全新知，促進國內安全資訊交流。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鑑定業務 (一) 運輸事故紀錄器資料解讀與分析、資訊整合及動畫製作模擬。 (二) 運輸事故現場精密量測、殘骸偵蒐、證物鑑定、工程分析及模擬。 (三) 國內、外工程技術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工程技術支援事項。	支援航空、水路、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運具紀錄器解讀工作，精進運具資料解讀分析能量。 辦理重大運輸事故現場精密測繪，如現場空拍及現場軌跡之高精度測量；重要證物（殘骸）之數位建模與保存工作。 參與歐盟飛航紀錄器標準修訂工作小組活動；參與國際運輸事故調查機關工程技術部門合作與交流活動。
四、精進運輸事故調查能量	本計畫「建立我國新型運具事故調查技術與安全研究計畫(2/4)」，114 年共有三項重點目標： 一、研擬新型運具事故調查技術與國際交流 二、強化運輸事故調查工程能量 三、精進運輸事故調查人因能量	建置太空發射載具設計與結構系統調查能量，盤點國際先進空中交通運輸產業、都市空中運輸發展及無人機法規現況。 精進工程失效分析與精密現場測繪能量，並研析捷運列車紀錄資料運用評估。 一、發展駕駛員心跳變異率分析技術。 二、建置認知人因調查訓練教材文件。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強化運具內部相關生還因素資料之紀錄與處理能力。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本會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人事、主計、文書、檔案保管及稽催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	本計畫係屬一般經常性行政作業，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已充分發揮幕僚部門協助業務單位之積極效能。
二、運輸事故調查	一、飛航事故調查業務 (一) 飛航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二) 航空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飛航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一、飛航事故 111 年未結案件 1 件，112 年新增案件 4 件，結案 2 件，其餘賡續調查中。 二、提出之飛航安全改善建議共計 6 項。 一、辦理航空調查人員複訓 1 次、體能訓練 1 次。 二、參加航空調查專業人員訓練 8 次，參加其他專業訓練如地理資訊航照圖資應用、風險管理研習班、口語表達研習班等計 3 次。 一、參加國內各機場空難災害防救演習 5 次。 二、參與「國軍飛航安全」研討會、國際飛安調查員協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水路事故調查業務 (一) 水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二) 水路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水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三、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業務 (一) 鐵道及公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會年會、國際飛安基金會年會、第 16 屆事故調查研討會。 一、水路事故 111 年未結案件 32 件，112 年新增案件 23 件，結案 43 件，其餘賡續調查中。 二、提出之水路安全改善建議共計 125 項，其中 8 項與法規修訂有關。 辦理水路調查技術人員專長及技能訓練 2 次。 一、協助索羅門群島海事調查單位調查富冠 808 號重大水路事故。 二、112 年期間與船旗國協調合作之水路事故調查案共 14 件。 一、鐵道事故 111 年未結案件 1 件，112 年新增案件 3 件，結案 9 件；公路事故 111 年未結案件 3 件，112 年新增案件 9 件，結案 2 件，其餘賡續調查中。 二、提出之鐵道安全改善建議共計 58 項；公路安全改善建議共計 13 項。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 鐵道及公路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一、鐵道事故調查人員訓練：調查技術人員專長及技能訓練 7 次、專業技術演講 1 次、體能訓練 1 次。 二、公路事故調查人員訓練：調查員進階訓練 4 次、年度複訓 2 次、山野訓練 1 次、專業技術演講 3 次。 一、持續參與「台灣軌道工程學會」、「台灣鐵道機電技術學會」、「中華智慧運輸協會」、「中華民國道路協會」及「國際道路協會」之各項議題討論及活動。 二、參加鐵道營運機關(構)重大鐵道事故調查演練 2 次。 三、辦理「以多元通訊為架構之行車控制 4.0 系統研討會」、「112 年鐵道安全管理研討會」。 四、支援交通部鐵道局檢查員、交通部臺鐵局檢查員訓練。 五、持續加入「中華民國道路協會」及「國際道路協會」。 六、發表國內研討會論文 1 篇，國際研討會及期刊論文 1 篇。 七、外單位合作交流 5 次、業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務宣導 4 次、跨部會交流討論會議 22 次，包含行政院「督導道路交通安全改善專案會議」9 次、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會議」5 次及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車型採用動態駕駛系統安全管理機制討論會議」4 次。
三、運輸系統安全分析與工程鑑定	一、人為因素及安全分析業務 (一) 執行運輸事故人為、生還因素與安全管理議題分析。 (二) 運作與強化自願報告系統。	一、支援航空事故 2 件、水路事故 8 件、鐵道事故 2 件及公路事故 10 件，共計 22 件事故之人為因素與生還因素議題分析。 二、完成本會事故調查相關資訊作業系統與網站之維護與優化。 一、本會「運輸安全自願報告系統」所有模組均已上線運作，並邀集監理機關及營運單位聯合組成跨單位作業小組，共同推動自願報告之宣導、報告處理及資訊分享等合作事宜。 二、112 年度共計接收及處理 93 則自願報告，包括航空 20 則，鐵道 42 則，水路 5 則，公路 26 則；出版航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 辦理運輸安全研討會議。 二、運具紀錄器及工程鑑定業務 (一) 運輸事故紀錄器資料解讀與分析、資訊整合及動畫製作模擬。 (二) 運輸事故現場精密量測、殘骸偵蒐、證物鑑定、工程分析及模擬。 (三) 國內、外工程技術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工程技術支援事項。	空、鐵道、水路及公路安全自願報告專刊各 2 期，共計 8 期。 一、辦理 2023 國際運輸安全協會首長年會。 二、以協辦方式參與中華民國運輸學會「2023 年會暨學術論文國際研討會」，本會論壇主題「運輸事故調查」，介紹與研討與應用科技技術協助重大運輸事故調查。 支援航空事故調查 17 件、水路事故調查 13 件、鐵道事故調查 8 件及公路事故調查 7 件之運具紀錄器資料解讀或分析工作。 辦理多件重大運輸事故關鍵證物工程分析作業，如鐵道列車關鍵零組件失效分析及台中捷運豐樂公園站撞擊異物事故桁架失效分析等。 一、參與歐盟飛航紀錄器標準修訂工作小組活動。 二、參與事故調查員紀錄器會議、參與東亞事故調查工程論壇，與他國政府事故調查單位工程部門調查員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經驗交流。
四、精進運輸事故調查技術與預防研究	本計畫「建立多模組運輸事故調查能量計畫(4/4)」，112 年共有五項重點目標： 一、建立多模組運具紀錄器解讀能量。 二、發展事故現場快速測繪技術。 三、建立運具工程失效分析能量。 四、建置整合式安全調查方法與分析系統。	辦理多模組運具紀錄器普查作業，強化運具紀錄裝置解讀能量。 精進事故現場快速精密測繪技術，應用跨平台地理資訊整合系統於多件重大運輸事故調查案。 辦理以普通航空器飛航事故案例之計算流體力學模擬分析、精進鐵道運具行車穩定度柔性體模擬，與運具結構破壞及碰撞模擬分析。 一、111 年完成多模組事故綜合管理系統整併作業，112 年賡續辦理系統優化及效能提升作業，以強化本會事故資料庫之應用，達成事故統計圖表自動化產生與增加事故資料下載便利性之目標，已完成事故統計圖表內部網頁初版。 二、完成並發布飛航安全統計報告、鐵道安全統計報告、水路安全統計報告及運輸安全改善建議評估報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建置多模組人為因素分析技術。	告。 一、完成多模組組織與管理調查指引手冊與訓練課程簡報、認知人因調查訓練課程簡報(上冊)及多模組駕駛員知覺與認知調查指引手冊之內容修訂。 二、辦理完成「2023 運輸安全資訊交流研討會」。以水路安全為主軸，包括「船舶交通服務作業與管理」、「引水人作業與管理」、「港口國船舶檢查」，3 場次水路相關產、官、學、研等近 100 人參加。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本會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人事、主計、文書、檔案保管及稽催等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	本計畫係屬一般經常性行政作業，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已充分發揮幕僚部門協助業務單位之積極效能。
二、運輸事故調查	一、飛航事故調查業務 (一) 飛航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飛航事故 112 年未結案件 3 件，113 年新增 0 件，結案 0 件，其餘賡續調查中。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 航空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飛航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二、水路事故調查業務 (一) 水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二) 水路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水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三、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業務 (一) 鐵道及公路事故之通報處理、調查與鑑定原因、提出調查報告及改善建議、法規修訂之相關業務。	辦理體能訓練 1 次、「桃園機場機場場面偵測設備 (ASDE) 系統介紹」專題講座 1 次。 參與國軍飛航安全交流研討會、國際運輸安全協會 (ITSA) 首長會議。 一、水路事故 112 年未結案件 12 件，113 年新增案件 8 件，結案 5 件，其餘賡續調查中。 二、提出之水路安全改善建議共計 19 項，其中 6 項與法規修訂有關。 預計於下半年辦理。 與船旗國協調合作之水路事故調查案共 4 件。 一、鐵道事故 112 年未結案件 0 件，113 年新增案件 2 件，結案 4 件；公路事故 112 年未結案件 9 件，113 年新增案件 3 件，結案 1 件，其餘賡續調查中。 二、提出之鐵道安全改善建議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 鐵道及公路專業調查人員之教育訓練。 (三) 國內、外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組織之協調與聯繫，及其他相關業務。	共計 19 項；提出之公路安全改善建議共 5 項。 一、鐵道事故調查人員訓練：調查技術人員專長及技能訓練 5 次、體能訓練 1 次。 二、公路調查員年度複訓 2 次、山野訓練 1 次。 一、持續參與「台灣軌道工程學會」、「台灣鐵道機電技術學會」、「中華智慧運輸協會」、「中華民國道路協會」及「國際道路協會」之各項議題討論及活動。 二、支援交通部鐵道局檢查員、臺鐵公司檢查員訓練。 三、持續加入「中華民國道路協會」及「國際道路協會」。
三、運輸系統安全分析與工程鑑定	一、人為因素及安全分析業務 (一) 執行運輸事故人為因素、生還因素與安全管理議題分析。 (二) 運作與推廣自願報告系統。 (三) 辦理運輸安全研討會議。	支援航空 1 件、水路 7 件、鐵道 2 件與公路 11 件事故調查之人為因素及安全管理相關議題分析。 一、接收與處理自願報告 55 則。 二、出版飛安、鐵道安全、水路安全及公路安全自願報告專刊各 1 期。 預計於下半年辦理。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運具紀錄器及工程鑑定業務 (一) 運輸事故紀錄器資料解讀與分析、資訊整合及動畫製作模擬。 (二) 運輸事故現場精密量測、殘骸偵蒐、證物鑑定、工程分析及模擬。 (三) 國內、外工程技術組織之協調及聯繫；其他工程技術支援事項。	支援航空、水路、鐵道及公路事故調查運具紀錄器解讀工作。 因應事故調查需要，辦理重大運輸事故關鍵證物工程分析作業及事故現場精密量測作業。 持續參與歐盟飛航紀錄器標準修訂工作小組活動；參與事故調查員材料會議；規劃參加事故調查員紀錄器會議。
四、精進運輸事故調查能量	本計畫「建立我國新型運具事故調查技術與安全研究計畫(1/4)」，113 年共有三項重點目標： 一、研擬新型運具事故調查技術與國際交流 二、強化運輸事故調查工程能量 三、精進運輸事故調查人因能量	盤點歐盟地區、英國及美國太空事故調查作業法規與蒐集國際商用無人載具安全標準法規。 以事故調查案精進工程失效分析與精密現場測繪能量，並完備國際鐵道紀錄器標準法規資訊，均按照進度執行中。 一、辦理「113 年度事故調查綜合管理系統維護」、「113 年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度國際航空安全技術文件資料庫（AV-DATA）網路版使用權購置」及「113 年度國際海事組織（IMO）規範網路版使用權」採購案相關作業。 二、參加航空事故生還因素調查與分析訓練。 三、參加第 31 屆中華民國人因工程學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 四、辦理生還因素專家諮詢與研討會議與人因調查專家諮詢研討會議。 五、完成並發布引水作業與管理安全議題研究報告。